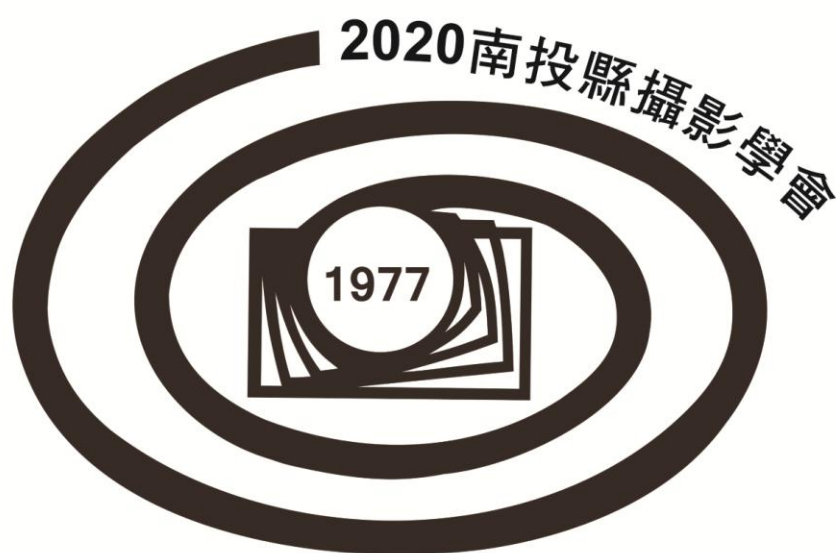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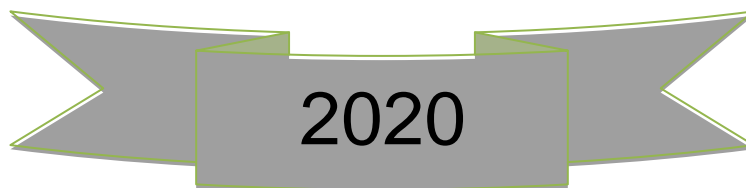
南 投 縣 攝 影 學 會

第四十四屆中華民國攝影團體聯合攝影展覽

第四十屆中華民國攝影團體聯誼攝影比賽



企 畫 書



南投縣攝影學會

竭誠歡迎您的加入

指導單位：行政院文化部、交通部觀光局

主辦單位：南投縣政府文化局

南投縣攝影學會

協辦單位：南投市公所竹山鎮公所

立法委員許淑華服務處

立法委員馬文君服務處

南投縣議員陳淑惠服務處

全國各攝影團體

贊助單位：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電力公司

(本簡章表格電子檔均得於本會官網 <http://www.nantouphoto.org.tw> 下載)

目錄

一、序文	3
二、籌備委員會名錄	4
三、大會工作組織圖	5
四、第四十四屆中華民國攝影團體聯合攝影展覽實施辦法	6
五、第四十四屆中華民國攝影團體聯合攝影展覽主要日程備忘錄	8
六、第四十屆中華民國攝影團體聯誼攝影比賽實施辦法	9
七、第四十屆中華民國攝影團體聯誼攝影比賽主要日程備忘錄	11
八、第四十四屆中華民國攝影團體聯合攝影展覽活動時間表	12
第四十屆中華民國攝影團體聯誼攝影比賽活動時間表	
九、籌備委員會代辦事項通知	13
十、附件	
(一)第四十四屆中華民國攝影團體聯合攝影展覽參與同意書	14
(二)第四十四屆中華民國攝影團體聯合攝影展覽參展基本資訊	15
(三)第四十四屆中華民國攝影團體聯誼攝影展覽作品彙整清冊	16
(四)第四十屆中華民國攝影團體聯誼攝影比賽參加名冊	17
(五)第四十屆中華民國攝影團體聯合攝影比賽參賽作品統計	18
(六)第四十屆中華民國攝影團體聯誼攝影比賽推薦指導老師及模特兒資訊	19
(七)第四十四屆中華民國攝影團體聯誼攝影展覽收件地址條	20
(八)第四十屆中華民國攝影團體聯合攝影比賽收件地址條	21
十一、交通資訊	22

序文

各位親愛的攝影同好，大家好：

一年一度攝影界的盛會「第四十四屆中華民國攝影團體聯合攝影展覽暨第四十屆中華民國攝影團體聯誼攝影比賽」展開序幕，今年輪至中部辦理此項活動。承蒙各位攝影學會的厚愛，由南投縣攝影學會主辦，謹訂於109年11月15日上午09：30分假南投市中興新村虎山藝術館（540南投縣南投市環山路95巷26號）舉行。

本會陳俊昇理事長暨全體理監事與工作幹部均秉持如臨深淵、如履薄冰的精神，積極展開籌備會議，承辦這次全國性的活動，深感榮幸與責任之重大。因逢新肺炎疫情嚴重，造成資多不便，延至最後才決定辦理本次交流與聯誼活動。

本活動更感謝聯展主席林錦川先生及聯賽主席陳雄臣先生不遺餘力，熱情支持本次盛大活動。亦感恩上屆承辦此項活動的桃園攝影學會在經驗上的傾囊相授，以及各攝影學會給予的指導與關懷。

本次活動，承蒙行政院文化部、南投縣政府、南投縣議會、南投市公所、竹山鎮公所、台灣電力公司，給予經費贊助，期盼各界繼續給予指導與贊助此次活動經費，特此申致謝意。

於此誠摯敬邀全國各攝影團體蒞臨共襄盛舉，以及祈請各位攝影精英踴躍投件，分享您們卓越的作品。這是攝影界一個可貴的交流平台，彼此切磋影藝，我們有責任繼續傳承與創新。聯展，因為有您們精湛的大作，展場方能得以蓬華生輝；聯賽，因為有您們的熱情的參與，大會方能得以高手雲集。

再次誠摯地邀請，今年11月15日彼此相約在南投這個富有人情味、層巒疊翠的好地方，期待與攝影界好友相見歡。最後禮請踴躍賜件聯展和聯賽的活動鴻作，俾能豐富影展暨影輯內容，感謝大家！

第四十四屆中華民國攝影團體聯合攝影展覽

第四十屆中華民國攝影團體聯誼攝影比賽

主任委員：陳俊昇

副主任委員：曾秀誕、劉憲仁、簡輝茂、廖雄鶴、江特聰、王雲騰

聯展主席：林錦川 聯展副主席：賴楠忠、羅健哲

聯賽主席：陳雄臣 聯賽副主席：林穎昌、林義仲

執行秘書：蕭源昌、陳瑞標

財務長：龍允中副財務長：林育德、陳米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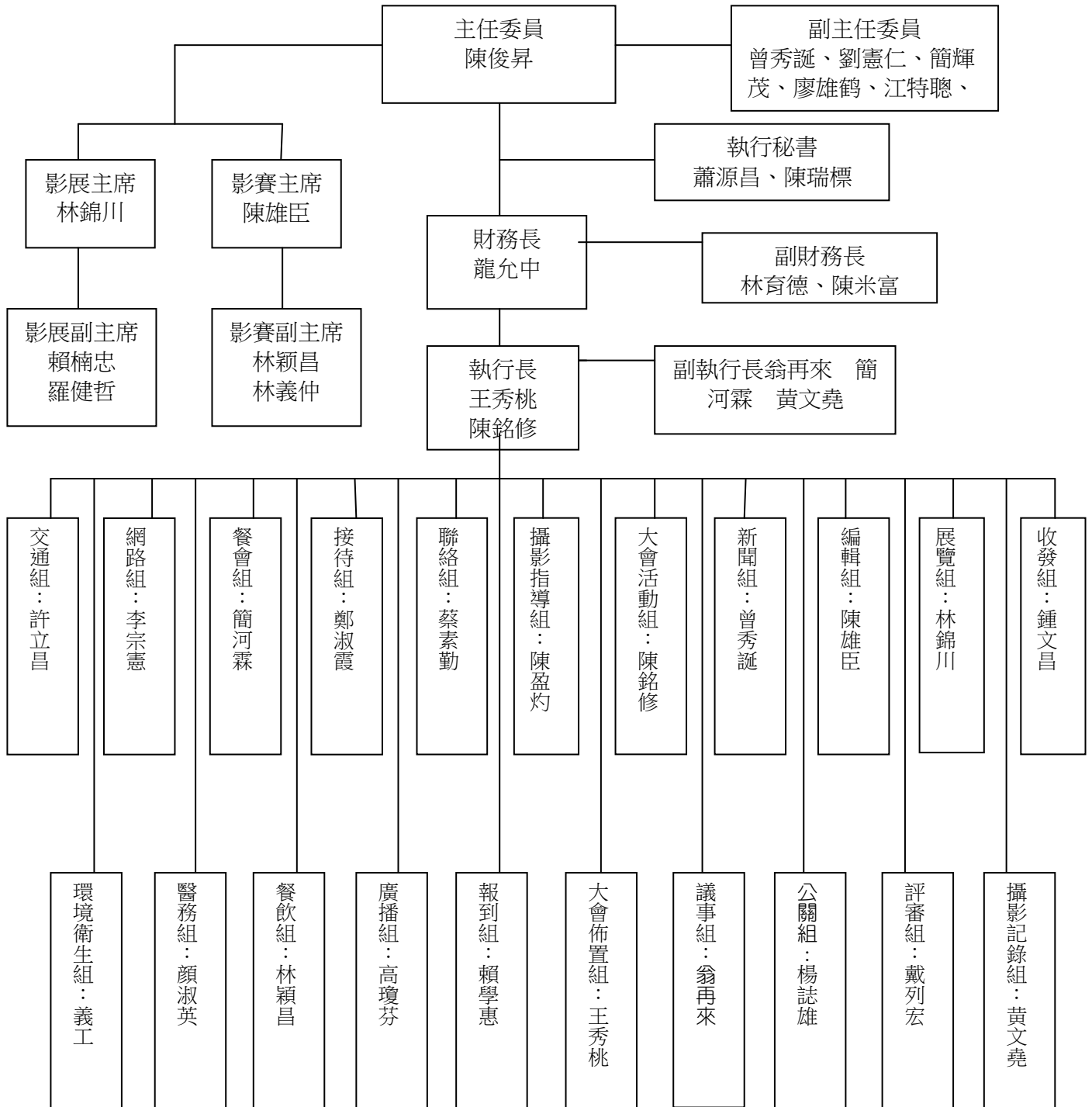
執行長：王秀桃、陳銘修謹上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九 年 八 月 三 十 一 日

第四十四屆中華民國攝影團體聯合攝影展覽
第四十屆中華民國攝影團體聯誼攝影比賽
籌備委員會名錄

- 一、榮譽主任委員：南投縣長林明溱
- 二、榮譽副主任委員：南投市長宋懷琳
- 三、榮譽顧問：
立法委員許淑華、馬文君
南投縣議會議長何勝豐
南投縣議員陳淑惠
- 四、顧問：
全國各攝影學會理事長及會長
- 五、主任委員：陳俊昇
- 六、副主任委員：曾秀誕、劉憲仁、簡輝茂、廖雄鶴、江特聰、王雲騰
- 七、聯展主席：林錦川 聯展副主席：賴楠忠、羅健哲
- 八、聯賽主席：陳雄臣 聯賽副主席：林穎昌、林義仲
- 九、執行秘書：蕭源昌、陳瑞標
- 十、財務長：龍允中 副財務長：林育德、陳米富
- 十一、執行長：王秀桃、陳銘修
- 十二、榮譽委員：各友會理事長(會長)
- 十三、籌備委員：本會全體理監事暨工作幹部

第四十四屆中華民國攝影團體聯合攝影展覽
第四十屆中華民國攝影團體聯誼攝影比賽
大會工作組織圖



第四十四屆中華民國攝影團體聯合攝影展覽實施辦法

- 一、宗旨：為發揚中華文化，提高影藝水準，增加觀摩機會，特舉辦本攝影團體聯合展覽，以促進中華民國攝影團體之影藝交流。
- 二、指導單位：行政院文化部、交通部觀光局
- 三、主辦單位：南投縣政府文化局、南投縣攝影學會
- 四、協辦單位：立委馬文君服務處、南投縣議員陳淑惠服務處、
全國各攝影團體
- 五、承辦單位：南投縣攝影學會
- 六、贊助單位：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台灣電力公司、
- 七、參展對象：凡屬中華民國攝影團體，並贊同本簡章者，誠摯歡迎參加展出。
- 八、作品題材：題材自由不限制，但須為不違反國策、善良風俗，以及未曾發表之作品。
- 九、作品規格：黑白或彩色照片均可，組合、連作不收，規格限長邊 15-16 吋，短邊不限(並以參展團體為單位，請檢附各參展作品每幅至少 3000X2400 pix 之電子圖檔，以編印影集之用，未附圖檔者，視為放棄刊登權利論，檔名稱請設為：作品題名/姓名.jpg，光碟需註明團體名稱、聯絡人及聯絡電話)。
- 十、參展張數：每參展團體最少參展張數五件，最多不限，為鼓勵各攝影團體踴躍參展，凡超過 15 張，即優待一張(第 16 張免費)，依此類推。
- 十一、參展作品：參展團體應自行負責評定選出優秀作品後再提出參展，以提高作品之水準。
- 十二、參展限制：每位參展者限代表一個團體，不得參加兩個以上團體選送作品，否則取消資格。
- 十三、參展費用：參展團體報名時，應向主辦單位繳納參展費，每張新台幣壹仟貳佰元整。
- 十四、截止日期：參展相關文書(附件一、二)及作品請於 109 年 10 月 22 日前寄達主辦單位(送達為憑)，敬請各團體提早收件及審選作品，以利工作進行。
- 十五、作品郵遞地址：
553 南投縣水里鄉北埔村八德街 292 號
南投縣攝影學會 聯展主席林錦川先生收
- 十六、作品評審：

南投縣攝影學會

- 1.時間：109 年 10 月 31 日上午 10：00
- 2.水里鄉三村集會所(南投縣水里鄉博愛路 37 號)

十七、獎勵：

- 1.優秀作品十名：每名各得獎盃乙座、獎金參仟元整【以伍佰張作品計算，超出部份每壹佰張增加 2%得獎名額】
- 2.團體獎：凡參加團體均致贈獎牌乙面、另贈聯展影集(每參展滿五張致贈壹本)
- 3.參加獎：凡參加者，由主辦單位致贈精美紀念狀及聯展影集壹本。

十八、頒獎：109 年 11 月 15 日上午 09:30 分在南投市虎山藝術館

十九、展覽時間：109 年 11 月 15 日(星期日)上午 9：30 分

二十、展覽地點：南投市虎山藝術館（南投市環山路 95 巷 26 號）

二十一、聯誼會議：每參展團體得派理事長(會長)及總幹事(執行長或秘書長)代表單位參加由主辦單位召開之聯誼會議。

- 1.會議時間：109 年 11 月 15 日(星期日)上午 11:00
- 2.會議地點：商洽中

二十二、其他事項：

- 1.參展團體請詳填參展資料及回條，並附理事長(會長)及總幹事(執行長或秘書長)兩吋光面照片一張(電子圖檔一份)，於 109 年 10 月 22 日前寄回主辦單位，以供編印影集之用。
 - 2.參展費用請於作品寄出時，同時匯入：(109 年 10 月 22 日前)
郵政劃撥帳號：02410100
戶名：南投縣攝影學會
 - 3.作品請勿裝裱，展出時由主辦單位統一裝裱，以求美觀。
 - 4.郵寄作品前，請先行妥善包裝參展作品，參展作品由主辦單位妥善保管，如於郵寄途中或展覽期間發生不可抗拒之損害及意外，主辦單位恕不負賠償責任。
 - 5.參展作品，主辦單位有在報紙、雜誌、網路及各項媒體發表之權利，不另給酬。
- 6.凡參加本展覽者視同承認本辦法之各項規定。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得隨時補充修訂之，並於南投縣攝影學會官網公告 (<http://www.nantouphoto.org.tw>)，不再另行郵遞通知。

第四十四屆中華民國攝影團體聯合攝影展覽
主要日程備忘錄

活動時程	項 目	內 容
109/09/01	簡 章	寄出活動企劃書
109/10/22	回 條	寄回參展團體相關文書資料 附件一：第四十四屆中華民國攝影團體聯合攝影展覽參與同意書 附件二：第四十四屆中華民國攝影團體聯合攝影展覽參展基本資訊 附件三：第四十四屆中華民國攝影團體聯誼攝影展覽作品彙整清冊
	截止收件	作品截止收件(作品登記表及參展費用請一併寄出)
109/10/31	作品評審	地點：水里鄉三村集會所禮堂(南投縣水里鄉博愛路 37 號) 時間：109/10/31(星期六)上午 10 點
109/11/01	入選通知	優秀作品入選名錄公告
109/11/02	邀 請 函	寄出聯合攝影展覽邀請函
109/11/15	報 到	團體報到時間：上午 08：30
	大會開始	來賓、頒獎人員報到時間：上午 09：00 (請參考邀請函活動時間表)
	開幕剪綵	開幕剪綵時間：上午 09：10
	作品展覽	展覽地點：南投市虎山藝術館 (南投市環山路 95 巷 26 號)
110/03/31	專 輯	寄出聯合展覽專輯

※繳費方式

請以郵政劃撥帳號：02410100

戶名：南投縣攝影學會

聯絡人：王秀桃 (總幹事)

聯絡電話：0931-615430

學會地址：<http://www.nantouphoto.org.tw>

歡迎贊助認購：影展影輯，每本優惠價 600 元

第四屆中華民國攝影團體聯誼攝影比賽實施辦法

一、宗旨：為提倡正當娛樂，切磋影藝，並促進各攝影團體及友會間之情感交流與和諧，特舉辦此聯誼活動及攝影比賽。

二、指導單位：行政院文化部、交通部觀光局

三、主辦單位：南投縣政府文化局、南投縣攝影學會

四、協辦單位：南投市公所竹山鎮公所

立法委員許淑華服務處立法委員馬文君服務處

南投縣議員陳淑惠服務處

全國各攝影團體

五、承辦單位：南投縣攝影學會

六、贊助單位：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台灣電力公司、

七、參加單位：待登記截止後，專函通知所有參加團體。

八、日期：109年11月15日(星期日)。

上午10:10起至下午16:00止。

九、地點：南投市虎山藝術館。

十、報到處：南投市虎山藝術館。(南投市環山路95巷26號)

十一、聯誼費用：各參加團體請於報名時繳納參加費新台幣參仟元整。

請將報名費匯入：

郵政劃撥帳號：02410100

戶名：南投縣攝影學會

十二、模特兒：由主辦單位提供模特兒十位，各參賽團體，亦可自行推薦模特兒參與攝影比賽，但需附生活照(5x7)一張，以利影賽作品對照。

十三、攝影指導：各參加團體所推薦之模特兒及彩妝，由該團體負責及指導。

十四、比賽規則：

1.題材：限當日參加攝影活動並佩帶大會標幟之模特兒。

2.規格：沖洗5x7彩色照片。

3.張數：參加者每人限二十張以內，作品背面須貼參加表，並註明團體名稱、題名、作者姓名、地址、電話(附件五)。

十五、收件截止：民國 109 年 12 月 10 日前 (送達為憑)。

逕寄 553 南投縣水里鄉八德街 292 號
南投縣攝影學會聯賽主席陳雄臣先生收

十六、評審時間：民國 109 年 12 月 13 日(星期日)。上午 09:30。

地點：水里鄉三村集會所禮堂(南投縣水里鄉博愛路 37 號)

十七、評審委員：由主辦單位邀請國內攝影名家擔任評審。

十八、獎勵：

1.金牌獎：十名各頒精美獎牌乙面、64G 記憶卡乙份。

2.銀牌獎：二十名各頒精美獎牌乙面、32G 記憶卡乙份。

3.銅牌獎：三十名各頒精美獎牌乙面、16G 記憶卡乙份。

4.優選獎：四十名各頒精美獎牌乙面、8G 記憶卡乙份。

5.入選獎：一百名各頒精美獎狀乙幀、4G 記憶卡乙份。

6.團體獎：

凡優選以上作品，張數最多之前三名，由主辦單位致贈該團體大型獎盃壹座。(張數相同時，以累計分數計算之：金牌五分、銀牌四分、銅牌三分、優選二分、入選一分)。

附則：金、銀、銅牌，每人限得壹獎。每人限代表一個團體，不得由兩個以上團體選送作品參加，違者取消參賽資格，不得異議。

十九、通知：入選名單於 109 年 12 月 23 日前通知參加團體，參加作品一律不退件。

二十、備註：

1.參加活動之各攝影團體交通、食宿請自理。

2.參加團體請於 109 年 11 月 15 日當天自備會旗，以便活動期間懸掛，於活動完畢自行帶回。

3.郵寄作品前，請先行妥善包裝保護，作品如於郵寄途中發生不可抗拒之損害及意外，主辦單位恕不負責賠償責任。

4.作品不得冒借、翻拍、拷貝等情形，違反該項規定者、取消得獎資格，取消之獎位不予遞補。

5.參展作品，主辦單位得在報紙、雜誌、網路等媒體發表之權利，不另給酬。

6.凡參加本影賽者，視同承認本簡章之各項規定。

◎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得隨時補充修訂之。

第四十屆中華民國攝影團體聯誼攝影比賽

主要日程備忘錄

活動時程	項目	內容
109/09/02	簡章	寄出活動計劃書及聯誼攝影比賽簡章。
109/10/22	匯款	郵局匯款：參加費參仟元。
109/10/22	資料	寄回推薦之模特兒及指導人員資料表 附件六：第四十屆中華民國攝影團體聯誼攝影比賽推薦指導老師及模特兒資訊
109/10/22	回條	寄回參賽報名相關文書 附件四：第四十屆中華民國攝影團體聯誼攝影比賽參加名冊
109/11/15	活動	聯誼攝影比賽活動。
109/12/10	截止收件	參賽作品截止收件(作品及回條，郵戳、送達為憑)。 附件五：第四十屆中華民國攝影團體聯誼攝影比賽參賽作品統計
109/12/13	作品評審	地點：水里鄉三村集會所禮堂(南投縣水里鄉博愛路 37 號) 時間：109/12/13(星期日)上午 9：30
109/12/23	入選通知	入選名單寄出。
110/03/31	頒獎	獎牌、獎品、獎狀寄至原報名團體，由各團體統一發給得獎者。

※繳費方式

請以郵政劃撥帳號：02410100

戶名：南投縣攝影學會

聯絡人：王秀桃（總幹事）

聯絡電話：0931-615430

學會地址：<http://www.nantouphoto.org.tw>

歡迎贊助認購：影展影輯，每本優惠價 600 元

第四十四屆中華民國攝影團體聯合攝影展覽
第四十屆中華民國攝影團體聯誼攝影比賽

活動時間表

時間：109 年 11 月 15 日(星期日)

地點：南投市虎山藝術館

活動時間	項 目
08：30-09：10	迎嘉賓~來賓、受獎人及聯誼賽及聯合展覽團體報到。
09：10-09：30	聯誼賽及聯合展覽開幕剪綵(民俗技藝表演)
09：30-10：10	1.介紹長官、貴賓 4.主席報告-主任委員 5.來賓致詞 2.頒獎-贊助等單位之紀念獎牌 3.頒發優秀作品獎 6.介紹指導老師及模特兒(指導老師及模特兒合照) 7.聯賽開鏡儀式 8.聯展開幕儀式
10：10-16：00	攝影聯誼比賽活動。
11：00-12：00	聯誼會座談- 各攝影團體理事長(會長)及總幹事議決 2021 年聯展及聯賽 主辦單位。
12：00-13：30	午餐聯誼
16：00	1.聯誼影賽結束，請領回學會會旗 2.繳回攝影指導老師臂章與模特兒識別證 3.領取指導老師及模特兒紀念品。 4.領取指導老師聘書
16：30	影賽及活動結束，互道珍重明年再見！
備註	開幕式及各項活動風雨無阻如期進行，敬請各會準時報到。

籌備委員會代辦事項通知

各位親愛的攝影同好，大家好：

一年一度攝影界的盛會「第四十四屆中華民國攝影團體聯合攝影展覽暨第四十屆中華民國攝影團體聯誼攝影比賽」，經本會全體理監事暨工作幹部，積極展開籌備工作。由南投縣攝影學會主辦，謹訂於109年11月15日（星期日）上午09：30分，假南投市虎山藝術館（南投市環山路95巷26號）舉行。

由於新冠肺炎疫情造成主辦單位申請補助金額不足，因此禮請各位大德當天活動的午餐自行負擔，如需購買精緻美味的健康午餐者（每份80元）。

請務必先以電子檔寄發本會彙整總量，當日臨時通知者，恐將會耽誤送餐，甚至有無餐可用的問題，不便之處尚請見諒與配合。

為期盡善盡美，敬請貴會隨時賜教，以求改進，並依照活動手冊之各項實施辦法，惠予協助，不勝感激。

聯絡人(1)王秀桃 0931-615-430

我們誠摯地邀請全國各攝影同好大駕光臨，組團參與這場攝影嘉年華會

第四十一屆中華民國攝影團體聯合攝影展覽

第三十七屆中華民國攝影團體聯誼攝影比賽

南投縣攝影學會籌備委員會

主任委員：陳俊昇

副主任委員：曾秀誕、劉憲仁、簡輝茂、廖雄鶴、江特聰、王雲騰

聯展主席：林錦川

聯展副主席：賴楠忠、羅健哲

聯賽主席：陳雄臣

聯賽副主席：林穎昌、林義仲

執行秘書：蕭源昌、陳瑞標

財務長：龍允中

副財務長：林育德、陳米富

執行長：王秀桃、陳銘修

誠摯邀請您的參與

附件(一)

第四十四屆中華民國攝影團體聯合攝影展覽參與同意書

本會依簡章之各項規定：

- 參加將參加第四十四屆中華民國攝影團體聯合攝影展覽各項活動，並願盡一切義務。
- 不參加

※本會增購影集_____本，每本優惠價 600 元。

此致南投縣攝影學會

團體名稱：

負責人：(簽章)

聯絡電話：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月 日

(請於 109 年 10 月 22 日寄回)

聯絡人：

電話：

地址：

增購影集費用，請以郵政劃撥

劃撥帳號：02410100

戶名：南投縣攝影學會

聯絡人：王秀桃

聯絡電話：0931-615430

e-mail：mb42518@gmail.com

附件(二)

第四十四屆中華民國攝影團體聯合攝影展覽參展基本資訊

團體名稱				<input type="checkbox"/> 理事長 / <input type="checkbox"/> 會長
會所地址				相片
會員人數	創會日期			
會所電話	會所傳真			
理事長 姓名	電話			
總幹事 姓名	電話			相片
通訊地址				

第四十四屆中華民國攝影團體聯合攝影展覽參展團體會徽

參加團體名稱：
※請提供正確原稿及光碟一份標示標準色之會徽，以便彙印影集之用。

(請於 109 年 10 月 22 日寄回)

請寄回請寄至

聯絡人：王秀桃

聯絡電話：0931-615430

e-mail：mb42518@gmail.com

地址：553 南投縣水里鄉北埔村八德街 292 號

附件(三)

第四十四屆中華民國攝影團體聯誼攝影展覽作品彙整清冊

所屬團體		
會址		
作品編號	題名	作者
合計	參展張數張	

第四十四屆中華民國攝影團體聯合攝影展覽	
所屬團體	
作品題名	
作者	
所屬團體 聯絡人	總幹事 詹欣棋
所屬團體 聯絡人電話	0937-587-581
編號	(由臺中市攝影學會填寫)

第四十四屆中華民國攝影團體聯合攝影展覽	
所屬團體	
作品題名	
作者	
所屬團體 聯絡人	總幹事 詹欣棋
所屬團體 聯絡人電話	0937-587-581
編號	(由臺中市攝影學會填寫)

未使用本參加表者，恕不予評審(本表可影印使用)

附件(四)第四屆中華民國攝影團體聯誼攝影比賽參加名冊

代訂午餐餐盒統計表

項次	單位名稱	連絡電話	餐盒數量	備註(素食)
1				

團體名稱：

負責人：

聯絡人：

連絡電話：(聯絡人)

(請於 109 年 10 月 20 日寄回或 e-mail)

本會聯絡人：王秀桃

連絡電話：0931-615430

e-mail：mb42518@gmail.com

地址：553 南投縣水里鄉北埔村八德街 292 號

附件(五)

第四十屆中華民國攝影團體聯合攝影比賽參賽統計

團體名稱		作品規格	5X7 彩色相片
團體聯絡人	姓名： 電話： Email：		
地址			
團體總參加人數：共人		團體總參加張數：共張	

第四十屆中華民國攝影團體 聯合攝影比賽參加表	
所屬團體	
作品題名	
作者	
所屬團體 聯絡人	總幹事 詹欣棋
所屬團體 聯絡人電話	0937-587-581
編號	(由臺中市攝影學會填寫)

第四十屆中華民國攝影團體 聯合攝影比賽參加表	
所屬團體	
作品題名	
作者	
所屬團體 聯絡人	總幹事 詹欣棋
所屬團體 聯絡人電話	0937-587-581
編號	(由臺中市攝影學會填寫)

第四十屆中華民國攝影團體 聯合攝影比賽參加表	
所屬團體	
作品題名	
作者	
所屬團體 聯絡人	總幹事 詹欣棋
所屬團體 聯絡人電話	0937-587-581
編號	(由臺中市攝影學會填寫)

第四十屆中華民國攝影團體 聯合攝影比賽參加表	
所屬團體	
作品題名	
作者	
所屬團體 聯絡人	總幹事 詹欣棋
所屬團體 聯絡人電話	0937-587-581
編號	(由臺中市攝影學會填寫)

未使用本參加表者，恕不予評審 (本表可影印使用)

附件(六)

第四十屆中華民國攝影團體聯誼攝影比賽推薦指導老師及模特兒資訊

所屬團體		
指導老師 (製作聘書)	姓名	相片電子檔或 5*7 相片
模特兒	姓名	相片電子檔或 5*7 相片

聯絡人：

電話：

e-mail：

地址：

請於 109 年 10 月 20 日前寄出

(本簡章所有表格電子檔均得於本會官網 <http://www.nantouphoto.org.tw/> 下載)

TO :

553 南投縣水里鄉北埔村八德街 292 號

第四十四屆中華民國攝影團體聯誼攝影展覽
聯展主席林錦川先生收

TO :

553 南投縣水里鄉北埔村八德街 292 號

第四十四屆中華民國攝影團體聯誼攝影展覽
聯展主席林錦川先生收

TO :

553 南投縣水里鄉北埔村八德街 292 號

第四十四屆中華民國攝影團體聯誼攝影展覽
聯展主席林錦川先生收

TO :

553 南投縣水里鄉北埔村八德街 292 號

第四十四屆中華民國攝影團體聯誼攝影展覽
聯展主席林錦川先生收

TO :

553 南投縣水里鄉北埔村八德街 292 號
第四屆中華民國攝影團體聯合攝影比賽
聯賽主席陳雄臣先生收

TO :

553 南投縣水里鄉北埔村八德街 292 號
第四屆中華民國攝影團體聯合攝影比賽
聯賽主席陳雄臣先生收

TO :

553 南投縣水里鄉北埔村八德街 292 號
第四屆中華民國攝影團體聯合攝影比賽
聯賽主席陳雄臣先生收

TO :

553 南投縣水里鄉北埔村八德街 292 號
第四屆中華民國攝影團體聯合攝影比賽
聯賽主席陳雄臣先生收

交通資訊：

